



通告 — 2021/22 學年午膳供應商

(2021-051)

敬啟者：因 2019 冠狀病毒病影響，教育局於 2021 年 2 月 5 日向全港學校發出【全港學校農曆新年假後的上課安排】的信函，建議學校若與午膳供應商的合約將於本學年底屆滿，可將合約延長一年，減免大家為重新招標的準備工作。有關安排須事先由法團校董會批准，並妥為記錄即可。

學校自 2018 年 9 月起，由香港美食有限公司（維他天地）為學生提供午膳服務，合約將於 2021 年 8 月 31 日屆滿。學校現時暫未為 2021/22 學年午膳供應商進行招標。

經與家長教職員會商量後，基於大家過往對香港美食有限公司（維他天地）的午膳服務感到滿意，同意採用教育局建議的「延長合約一年」方案，即 2021/22 學年繼續由香港美食有限公司（維他天地）為學生提供午膳服務，價錢不變，即每盒飯盒\$21.00，合約期為 2021 年 9 月 1 日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止。

煩請家長填妥附上之回條，以表達對 2021/22 學年繼續使用香港美食有限公司（維他天地）為子女提供午膳服務的意願，並於 **3 月 17 日或之前**交回學校，以便學校統計資料，作為大家選擇午膳供應商最後決定的參考。若有任何查詢，請與學校行政主任鄒梓璋先生聯絡。

此致

貴家長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郭思穎 謹啟

2021 年 3 月 2 日

✂-----

回條 — 2021/22 學年午膳供應商

(2021-051)

(請在下面方格以☑表示，於 3 月 17 日或之前交回)

本人為_____組學生_____之家長已知悉有關內容，

- | | |
|---|--|
|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 | 2021/22 學年繼續使用香港美食有限公司（維他天地）為子女提供午膳服務。 |
|---|--|

此覆

明愛樂群學校校長

家長簽署：_____

2021 年 3 月 日